

臺北市人口對策委員會
第1屆第5次好住宜居對策小組工作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年9月2日(一)上午9時30分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903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簡瑟芳副局長

會議紀錄：游芷玲

肆、報告事項：

一、針對人口對策委員會第1屆第4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及委員發言意見：

(一)針對長者租屋困難，請都發局及相關機關研議方案：納入討論事項辦理。

(二)請都發局邀集財政局及相關單位，洽台北富邦銀行研議本市青年購屋貸款優惠利率可行性：洽悉。

(三)請都發局及青年局等相關局處檢視思考調整現有社宅政策，研究推動青年住宅政策：洽悉。

二、針對好住宜居對策小組行動計畫內容暨 KPI 之執行情形：

(一)江穎慧委員：

1. 針對KPI 達成率已接近100%或已超過100%之項目，建議補充說明執行期程。

2. 建議產發局思考有關工作重點4-協助年輕人創業移居臺北之 KPI 與人口對策政策目標之連結。

(二)陳苑蕙委員：

1. 具體措施3-1-2「機車退出騎樓及人行道2.0」及3-1-3「改善及新增標線型人行道」KPI 達成率過低，請補充說明原因。

2. 請補充具體措施3-1-4「行人早開或行人專用時相」KPI 達成率之計算方式。

(三)簡瑟芳副局長：

1. 針對 KPI 達成率未達50%之項目，請相關局處進行檢討及說明原因。

2. 關於KPI達成率已接近100%或已超過100%之項目，請相關局處檢討是否調整114、115年之目標值。
3. 針對具體措施3-1-1「以容積獎勵機制鼓勵實施者留設人行空間」，請更新處盤點今年潛在申請案量，評估是否能達成今年度目標值。

(四) 決議：請各局處依委員意見檢討及修正KPI執行情形。

伍、討論事項：

一、高齡長者於本市健康安居政策建議架構：

(一)江穎慧委員

1. 針對高齡長者不易於租屋市場租屋之情形，建議可透過NPO或NGO進駐社會住宅，或以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包租案協助提供屋源予高齡長者承租之方式辦理。
2. 建議補充各類型高齡長者占比，以明確政策規劃方向。

(二)社會局

1. 針對有自理能力之高齡長者，本局提供老人住宅予高齡長者承租，針對無自理能力之高齡長者，本局可提供長照及相關社福資源，另有關113年本局辦理之老人生活狀況調查已將租屋及持有自有住宅狀況納入調查項目。
2. 針對最迫切需要社會住宅資源之高齡長者延長其承租年限事宜，查「本市列冊獨居長者」及「身心障礙雙老家庭」約占社會住宅總戶數之3.7%，本局建議以獨立控留一定戶數予該類族群方式辦理。

(三)都市發展局

1. 建議補充各類型高齡長者面臨之居住問題，以對應市府給予之協助資源及管道。
2. 本市興辦社會住宅協助對象廣泛，針對社會經濟弱勢分配機制亦係由社會局於105年經由公民審議機制確認，以多重弱勢評點制度決定入住順序，倘依社會局建議以獨立控留一定戶數予高齡長者承租方式辦理，除排擠其他族群需求之資源，亦恐衍生不同

弱勢族群對於分配資源之分配爭議，另考量政策一致性，目前透過評點機制亦較可確認照顧需求優先性，爰本局仍請社會局於25%弱勢評點制比例內，另予研議規劃延長高齡長者承租年限方案。

(四)決議：

1. 請社會局完成113年辦理之老人生活狀況調查後，提供本局相關資料，以利檢視及檢討居住協助之政策規劃方向。
2. 請社會局研議評估於25%弱勢評點制比例內，研議規劃延長高齡長者承租社會住宅年限方案。

陸、散會：上午11時00分